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9080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明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永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4,462,168,713.24	17,715,717,663.88	31,885,568,739.28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92,437,557.57	12,294,124,522.70	14,787,868,051.55	6.7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85,993,586.90	1,656,784,432.81	4,198,101,024.48	11.62%	14,219,395,904.14	5,921,212,791.76	13,073,851,506.92	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5,456,476.14	331,628,246.11	401,379,221.70	45.86%	1,960,224,651.20	1,508,550,991.77	1,631,614,810.12	2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4,927,138.69	334,127,150.54	410,595,122.29	44.89%	1,962,357,883.49	1,529,653,227.47	1,658,822,305.36	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0,255,731.58	335,076,805.47	1,227,611,199.41	4.29%	2,637,515,109.93	1,112,217,786.26	2,840,455,328.50	-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0	0.25	20.00%	1.13	0.92	1.000	1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0	0.25	20.00%	1.13	0.92	1.000	1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2.88%	1.52%	1.01%	12.92%	13.22%	10.36%	提高 2.56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256,505.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6,228.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387,152.72	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在年初至合并日产生的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73,793.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16,47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29,625.57	
合计	-2,133,232.29	--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6号），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东能源）发行 154,161,602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约 10.35 亿元。2019 年 5 月 17 日，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霍煤鸿骏铝电公司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该事项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 2018 年度及 2018 年三季度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39%	1,122,022,721	154,161,602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8%	93,785,424		质押	46,892,7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3.34%	64,267,352	64,267,352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	61,696,658	61,696,65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1,970,200			

孙桂霞	境内自然人	0.53%	10,250,451		
#西藏富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8,715,585		
李忠显	境内自然人	0.36%	6,96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6,777,228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财通基金玉泉 87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3%	6,426,735	6,426,73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7,861,119	人民币普通股	967,861,119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785,424	人民币普通股	93,785,42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97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70,200		
孙桂霞	10,250,451	人民币普通股	10,250,451		
#西藏富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8,715,585	人民币普通股	8,715,585		
李忠显	6,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6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77,228	人民币普通股	6,777,22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5,986,374	人民币普通股	5,986,37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68,310	人民币普通股	5,968,31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5,8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了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 的股份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682,496,564.18元,比期初增加42.8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回款较好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2,026,634,274.87元,比期初增加40.6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票据结算的煤款比例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737,716,751.67元,比期初增加195.79%,主要原因是预付的代垫铁路运费及氧化铝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352,094,897.02元,比期初增加34.6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支付了新能源项目履约保证金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16,878,097.77元,比期初减少73.67%,主要原因是未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为91,131,000.00元,比期初增加66.5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向巴基斯坦信德安格鲁煤矿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所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1,152,955,067.33元,比期初减少51.64%,主要原因是达拉特光伏应用领跑基地1#、4#项目及交口棋盘山风电场99.5MW工程项目转固所致。

(8)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554,797,188.72元,比期初增加84.73%,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6,328,500,000.00元,比期初增加40.23%,主要原因是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10)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为416,760,133.64元,比期初增加127.06%,主要原因是预收的铝产品及煤款增加所致。

(1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173,986,423.48元,比期初增加31.79%,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内部分配办法,本公司工资日常核算采取“按量计提,按月预发,定期考核兑现”。公司对提取的工资将根据考核情况适时予以发放。

(12)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306,612,966.94元,比期初增加54.77%,主要原因是未上缴的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1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1,916,030,913.63元,比期初增加88.79%,主要原因是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532,100,000.00元,比期初减少83.89%,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15)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4,044,300,000.00元,比期初增加32.89%,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带息负债到期偿还,续贷长期借款所致。

(16)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150,000,000.00元,比期初减少55.56%,主要原因是偿还到期的融资租赁款所致。

(17)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为3,982,740.21元,比期初增加214.99%,主要原因是受汇率变化影响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18) 专项储备期末余额为129,572,498.06元,比期初增加347.20%,主要原因是安全费用、维简费支出较少所致。

(19)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65,654,473.71元,同比增加398.20%,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20)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为5,325,240.17元,同比增加100.00%,主要原因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致。

(21)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8,185,964.10元,同比增加45.08%,主要原因是非经营性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22) 少数股东损益本期金额为169,724,394.77元,同比增加35.91%,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扎鲁特旗扎哈

淖尔煤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2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金额为2,718,323.78元, 同比增加32.07%, 主要原因是受汇率变化影响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同比增加所致。

(24)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为0.00元, 同比减少100.00%, 主要原因是同期收到返还的代扣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所致。

(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450,559,355.48元, 同比增加47.95%,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委托管理费及招投标保证金同比增加所致。

(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636,697,353.96元, 同比增加84.29%, 主要原因是支付的招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同比增加所致。

(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47,000,000.00元, 同比减少54.61%,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股利同比减少所致。

(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10,800,278.50元, 同比增加4808.42%, 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29)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33,674,000.00元, 同比增加258.37%, 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霍林河露天煤业(香港)投资公司向巴基斯坦塔尔煤矿支付的投资款同比增加所致。

(3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1,310,000,000.00元, 同比增加100%, 主要原因是向蒙东能源集团公司支付了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款所致。

(3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018,920,101.17元, 同比增加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股票收到现金所致。

(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7,507,900,000.00元, 同比增加51.48%, 主要原因是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0.00元, 同比减少100.00%, 主要原因是同期收到融资租赁款所致。

(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372,982,221.83元, 同比减少52.48%, 主要原因是上期支付股利所致。

(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506,943,205.23元, 同比增加359.04%, 主要原因是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露天煤业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东能源”)签署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霍煤鸿骏51%股权)》及其补充协议。双方约定露天煤业购买蒙东能源持有的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霍煤鸿骏”)51%股权。截至2019年8月22日,露天煤业已经支付完毕本次交易全部对价。详见2019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支付收购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现金对价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根据露天煤业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东能源”)签署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霍煤鸿骏51%股权)》及其补充协议。双方约定露天煤业购买蒙东能源持有的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霍煤鸿	2019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支付收购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现金对价的进展公告》(公告

骏")51%股权。截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露天煤业已经支付完毕本次交易全部对价。	编号 2019067)
---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刘明胜
 2019年10月22日